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

地點：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386 號(豐邑市政都心廣場 301 會議室)

出席股數：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計 12,510,469 股(含電子投票 6,509,812 股)，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 18,000,000 股之 69.50 %

出席董事：何家慶、張湘棋、卓光明(嬌水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廖仁瑞、  
獨立董事陳芳崑

列席人員：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明宏會計師、黃郁珊經理

主席：何家慶董事長



記錄：林靜屏



## 一、報告事項

###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鑑。

說明：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附件一】

###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一一〇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鑑。

說明：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附件二】

###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

- 一、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30 條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擬分派百分之 5.65 為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60,000 元；擬不分配董事酬勞。
- 三、本次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發放日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訂報告，報請 公鑑。

說明：為強化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附件三】

## 二、承認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

- 一、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並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明宏會計師及黃子評會計師查核完竣，營業報告書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附件一】及【附件四】
- 三、敬請承認。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12,510,469 權。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項目	現場投票	電子投票	合計	佔表決權總數百分比
贊成權數	6,000,657 權	6,495,529 權	12,496,186 權	99.88%
反對權數	0 權	10,206 權	10,206 權	0.08%
無效權數	0 權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0 權	4,077 權	0 權	0.03%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說明：

- 一、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無累積未分配盈餘，擬不分派股息紅利。
- 二、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表。【附件五】
- 三、敬請承認。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12,510,469 權。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項目	現場投票	電子投票	合計	佔表決權總數百分比
贊成權數	6,000,657 權	6,270,529 權	12,271,186 權	98.08%
反對權數	0 權	235,206 權	235,206 權	1.88%
無效權數	0 權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0 權	4,077 權	4,077 權	0.03%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同日上午十時十分)。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回顧 110 年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考驗下，本公司攜手業主、合作夥伴以及供應商齊心抗疫，減緩衝擊和影響，本公司秉持經濟、有效、穩定、簡單的高品質工業廢水處理工程要求，在主要客戶因應增加產品應用及客戶擴廠需求下，諸多新建廠工程開始啟動，使得本公司承攬多項統包工程，110 年營業收入已回復先前之水平，且工程簽約金額再創佳績，此為全體同仁努力不懈的成果。

近幾年，隨著半導體等科技產業大熱，因應半導體供應鏈之主要客戶擴廠，本公司亦積極拓展其相關廢水處理業務，與相關供應鏈廠商維持長期緊密合作關係下，未來跟隨半導體廠在國內及海外不斷擴廠的腳步，廢水處理相關工程案的挹注，對未來業績表現將有所貢獻。110 年由於國內循環經濟市場之興盛，本公司除取得半導體供應鏈客戶擴廠之廢水處理訂單，亦取得半導體上游材料循環再利用廢水處理訂單，冀望所具有的創新技術優勢，依客戶對於 ESG 企業永續及因應循環經濟所衍生的新製程、新產能需求，擴大對客戶的服務範疇，創造更大的營業收入來源。

本公司 109 年起與大型工程公司策略合作，陸續取得第一座及第二座電廠燃氣複循環發電機組工程廢水處理訂單，且因應廢水回收為現行環保趨勢，111 年初亦取得相關電廠廢水回收系統訂單。此外，與荷蘭 Paques 公司技術合作推廣厭氧生物反應器推廣方面，109 年及 110 年陸續接獲第一座及第二座應用於國內大型造紙廠廢水處理之 IC 厭氧反應器建造訂單；厭氧生物處理技術及生質能沼氣的應用是近幾年國家重點推廣的綠能產業政策之一，透過這些新項目建造，累積經驗，預期未來將有更多的綠能相關工程之成長動能。

近年來印度政府積極鼓勵外商投資、推動「Make in India」，尤其在中美貿易戰後及後疫情時代供應鏈重組下，許多公司紛紛前往印度投資設廠，預期在水處理市場需求勢必迅速成長，為了搶攻商機，預計於印度成立子公司，進行該地區長遠佈局及市場開發。此外，在越南市場，除既有國內大集團公司關係企業外，本公司亦積極擴展新客戶，已於 111 年初取得醫療用乳膠手套公司擴廠訂單，預期在越南市場能有更大的發展。

展望 111 年，持續佈局及拓展海外市場，在台灣亦積極爭取循環經濟及國內知名高科技公司上游原料供應鏈工廠擴建市場的商機外，因應新興污染物處理及生質能沼氣綠能應用技術的市場，本公司未來將更積極投入業務開發及技術合作，期望在 111 年能取得進一步的新業務開展。未來萬年清將秉持更嚴謹的態度來落實對目標的承諾以及股東對萬年清的冀望。在此謹向全體同仁以及各位股東、政府相關研究或產業單位、各學校系所給予的支持，致上十二萬分之敬意與謝意，更期望各位先進不吝指正。

茲將 110 年經營結果報告如下:

## 一、110 年營業報告

###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0 年度合併及個體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56,760 仟元較 109 年新台幣 249,818 仟元增加 43%。合併營業利益 110 年度新台幣 9,169 仟元相較 109 年度合併營業損失 12,062 仟元增加 176%。110 年度合併及個體營業毛利為新台幣 70,503 仟元較 109 年度新台幣 47,119 仟元增加 50%，主要係持續深耕國內市場，接獲國內大型工程案致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成長。整體而言，110 年稅後淨利新台幣 736 仟元較 109 年稅後淨損新台幣 15,463 仟元呈現轉虧為盈之營運績效。

### (二)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及獲利能力分析

1. 營業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10 年度財務概況，請參閱所附之財務報表。
2. 營業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依規定，不須公開財務預測。

### (三)研究發展狀況

1. 發明專利「有高濃度硫酸根之含硼廢水處理系統及其方法」審核中 (109/12/11 申請)。
2. 取得新型專利「有高濃度硫酸根之含硼廢水處理系統」中 (M611277) (110 年取得)。
3. 發明專利「利用回收製造的赤鐵礦來提升生物處理效能之方法」審核中 (109/12/22 申請)。
4. 取得新型專利「廢水處理裝置」(M613862) (110 年取得)。
5. 產學計畫「生命週期評估方法於流體化床芬頓法廢水處理技術之環境衝擊評析」已結案 (110 年完成)。
6. 產學計畫「燃煤火力發電廠 FGD 廢水除硼技術之開發與研究(I)」已結案 (110 年完成)。
7. 產學計畫「燃煤火力發電廠 FGD 廢水除硼技術之開發與研究(II)」進行中 (110/06/01~111/05/31)。
8. 環工年會發表研究論文「芬頓化學廢水處理程序之環境衝擊比較」，獲得最佳論文獎 (110 年取得)。

## 二、111 年營業計畫概要及未來發展策略

### (一) 經營方針及未來發展策略

依據公司經營原則及方針，持續擴大各地區廢水處理工程市場的開發，增加相關廢水處理技術設備的銷售量外，拓展如光氧化應用，沼氣生質能源及無機廢水結晶等與綠能或循環經濟相關等新產品及新技術服務業務，擴大公司的市場規模。另外將公司專利技術設備進一步研發及製造新一代模組化設備產品，希冀利用於不同統包工程營運方式，拓展與更多的工程公司進行合作及增加業務項目。

### (二) 重要產銷政策

公司營運是以擁有專利授權之「廢水處理套裝設備」銷售及其配套的工程服務、新引進的廢水廢氣處理產品或技術服務銷售以及中大型統包工程三大部分為主要的銷售發展項目；希冀在成長水處理市場中，利用公司已擁有的技術經驗優勢及多種不同策略合作模式，獲取最大經營效益。

### (三) 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公司之預計銷售額係依據 110 年度已掌握之市場概況及潛在客戶廢水處理工程之資本支出預估，考量不同客戶已掌握的廢水處理需求狀況作預測，預計 111 年度營業目標將較 110 年度成長。

##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之營運均遵循國內及國外工程案國家所在地之相關現行法令及規範，經營團隊將持續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政策與法令變動以及全球經濟與環保發展趨勢，以增強對營運的正面效應。公司所有成員藉由用心評估規劃設計、優良設備提供、嚴格監造執行與迅速有效的售後服務達成公司對專案設計合需求、工程執行零危害、結案成果高品質的基本要求。未來我們仍將以優良的技術及深具服務熱忱的技術人員，提供客戶更經濟、更先進的處理技術及解決方案，為客戶、股東、員工創造最佳價值。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明宏及黃子評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暨盈餘分配案等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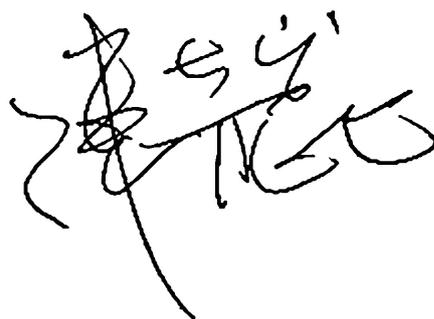
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芳崑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八 日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修正條文對照表(第二次修正)

修正後	修正前	修訂依據 及理由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
<p>第一條</p> <p>一、本公司在追求經營成長同時，應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u>永續發展</u>為本之競爭優勢。</p> <p>二、同時應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及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制定本公司<u>永續發展</u>實務守則，以管理其對經濟、環境及社會風險與影響。</p>	<p>第一條</p> <p>一、本公司在追求經營成長同時，應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u>企業責任</u>為本之競爭優勢。</p> <p>二、同時應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及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制定本公司<u>企業社會責任</u>實務守則，以管理其對經濟、環境及社會風險與影響。</p>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
<p>第三條</p> <p>一、本公司推動<u>永續發展</u>，應注意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本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p> <p>以下略。</p>	<p>第三條</p> <p>一、本公司履行<u>企業社會責任</u>，應注意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本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p> <p>以下略。</p>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
<p>第四條</p> <p>本公司對於<u>永續發展</u>之實踐，宜依下列原則為之：</p>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四)加強企業<u>永續發展</u>資訊揭露。</p>	<p>第四條</p> <p>本公司對於<u>企業社會責任</u>之實踐，宜依下列原則為之：</p>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四)加強企業<u>社會責任</u>資訊揭露。</p>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
<p>第五條</p> <p>一、本公司應考量國內外<u>永續發展</u>之發展趨勢與企業核心業務之關聯性、公司本</p>	<p>第五條</p> <p>一、本公司應考量國內外<u>企業社會責任</u>之發展趨勢與企業核心業務之關聯性、公</p>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

修正後	修正前	修訂依據及理由
<p>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等，訂定<u>永續發展</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經董事會通過後，並提股東會報告。</p> <p>二、股東提出涉及<u>永續發展</u>之相關議案時，公司董事會宜審酌列為股東會議案。</p>	<p>司本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等，訂定<u>企業社會責任</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經董事會通過後，並提股東會報告。</p> <p>二、股東提出涉及<u>企業社會責任</u>之相關議案時，公司董事會宜審酌列為股東會議案。</p>	<p>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p>
<p>第七條</p> <p>一、本公司之董事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企業實踐<u>永續發展</u>，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以確保<u>永續發展</u>政策之落實。</p> <p>二、本公司之董事會於公司<u>推動永續發展</u>目標時，宜充分考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並包括下列事項：</p> <p>(一)提出<u>永續發展</u>使命或願景，制定<u>永續發展</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p> <p>(二)將<u>永續發展</u>納入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核定<u>永續發展</u>之具體推動計畫。</p> <p>(三)確保<u>永續發展</u>相關資訊揭露之即時性與正確性。</p> <p>以下略。</p>	<p>第七條</p> <p>一、本公司之董事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企業實踐<u>社會責任</u>，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以確保<u>企業社會責任</u>政策之落實。</p> <p>二、本公司之董事會於公司<u>履行企業社會責任</u>時，宜充分考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並包括下列事項：</p> <p>(一)提出<u>企業社會責任</u>使命或願景，制定<u>企業社會責任</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p> <p>(二)將<u>企業社會責任</u>納入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核定<u>企業社會責任</u>之具體推動計畫。</p> <p>(三)確保<u>企業社會責任</u>相關資訊揭露之即時性與正確性。</p> <p>以下略。</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p>
<p>第八條</p> <p>本公司宜定期舉辦<u>推動永續發展</u>之教育訓練，包括宣導前條第二項等事項。</p>	<p>第八條</p> <p>本公司宜定期舉辦<u>履行企業社會責任</u>之教育訓練，包括宣導前條第二項等事項。</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p>
<p>第九條</p> <p>一、本公司為健全<u>永續發展</u>之管理，宜建立<u>推動永續發展</u>之治理架構，且設置<u>推動永續發展</u>之專(兼)職單位，負責<u>永續發展</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第九條</p> <p>一、本公司為健全<u>企業社會責任</u>之管理，宜設置<u>推動企業社會責任</u>之專(兼)職單位，負責<u>企業社會責任</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p>

修正後	修正前	修訂依據及理由
<p>二、本公司已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以確保薪資規劃能符合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利益。</p> <p>三、員工績效考核制度應與<u>永續發展</u>政策結合，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p>	<p>二、本公司已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以確保薪資規劃能符合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利益。</p> <p>三、員工績效考核制度應與<u>企業社會責任</u>政策結合，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p>	
<p>第十條</p> <p>本公司應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u>永續發展</u>議題。</p>	<p>第十條</p> <p>本公司應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u>企業社會責任</u>議題。</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p>
<p>第十二條</p> <p>本公司宜致力於提升<u>能源使用效率</u>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使地球資源能永續利用。</p>	<p>第十二條</p> <p>本公司宜致力於提升<u>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u>，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使地球資源能永續利用。</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p>
<p>第十七條</p> <p>一、本公司宜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p>二、本公司宜採用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執行企業溫室氣體盤查並予以揭露，其範疇宜包括：</p> <p>(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溫室氣體排放源為本公司所擁有或控制。</p> <p>(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u>輸入電力</u>、熱或蒸汽等能源利用所產生者。</p> <p>(三)<u>其他間接排放</u>：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u>其他公司</u>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p> <p>以下略。</p>	<p>第十七條</p> <p>一、本公司宜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u>氣候</u>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二、本公司宜採用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執行企業溫室氣體盤查並予以揭露，其範疇宜包括：</p> <p>(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溫室氣體排放源為本公司所擁有或控制。</p> <p>(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u>外購電力</u>、熱或蒸汽等能源利用所產生者。</p> <p>以下略。</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p>
<p>第五章 加強企業<u>永續發展</u>資訊揭露</p>	<p>第五章 加強企業<u>社會責任</u>資訊揭露</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11月25日金</p>

修正後	修正前	修訂依據及理由
		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
<p>第二十八條</p> <p>一、本公司應依相關法規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資訊公開，並應充分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u>永續發展</u>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p> <p>二、本公司揭露<u>永續發展</u>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u>永續發展</u>之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二)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因素對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所產生之風險與影響。  (三)公司為<u>永續發展</u>所擬定之<u>推動</u>目標、措施及實施績效。  (四)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  (五)主要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重大議題之管理與績效資訊之揭露。  (六)其他<u>永續發展</u>相關資訊。</p>	<p>第二十八條</p> <p>一、本公司應依相關法規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資訊公開，並應充分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u>企業社會責任</u>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p> <p>二、本公司揭露<u>企業社會責任</u>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u>企業社會責任</u>之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二)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因素對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所產生之風險與影響。  (三)公司為<u>企業社會責任</u>所擬定之<u>履行</u>目標、措施及實施績效。  (四)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  (五)主要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重大議題之管理與績效資訊之揭露。  (六)其他<u>企業社會責任</u>相關資訊。</p>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
<p>第二十九條</p> <p>本公司編製<u>永續</u>報告書應採用國際上廣泛認可之準則或指引，以揭露推動<u>永續發展</u>情形，並宜取得第三方確信或保證，以提高資訊可靠性。其內容宜包括：  (一)實施<u>永續發展</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p> <p>以下略。</p>	<p>第二十九條</p> <p>本公司編製<u>企業社會責任</u>報告書應採用國際上廣泛認可之準則或指引，以揭露推動<u>企業社會責任</u>情形，並宜取得第三方確信或保證，以提高資訊可靠性。其內容宜包括：  (一)實施<u>企業社會責任</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p> <p>以下略。</p>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
<p>第三十條</p> <p>一、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u>永續發展</u>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進本公司所建置之<u>永續發展</u>制度，以提升<u>推動永續發展</u>成效。</p> <p>二、本守則經董事會通過，並提股東會報告後施行，修正時亦同。</p> <p>三、本守則第一版訂立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六日。</p>	<p>第三十條</p> <p>一、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u>企業社會責任</u>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進本公司所建置之<u>企業社會責任</u>制度，以提升<u>履行企業社會責任</u>成效。</p> <p>二、本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p> <p>三、本守則第一版訂立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六日。</p>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修正之。 新增修訂日期。

修正後	修正前	修訂依據 及理由
<p>四、本守則第二版訂立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p> <p>五、本守則第三版訂立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p>	<p>四、本守則第二版訂立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p>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收入認列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工程收入，係採隨時間逐步滿足，並依完工程度認列各期間收入，完工程度又依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衡量，其中有關估計總合約成本所採用之假設可能涉及管理階層之估計及判斷，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收入之計算。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測試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包括瞭解及測試與完工百分比估計及工程收入計算正確性相關之內部控制、評估管理階層依過去歷史經驗估計未來尚須投入成本之合理性、檢視管理階層對估計總合約成本、合約完工程度及虧損性合約所執行之評估文件及核決程序、檢視重大合約並訪談管理當局，以瞭解各合約之特定條款及風險，及執行投入成本之截止點測試。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中有關銷貨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陳明宏 陳明宏



會計師：

黃子評 黃子評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59,124	7	\$38,949	5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四及六.5.13.14	290,637	35	257,699	3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14	1,973	-	2,04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2.14	98,627	12	45,570	7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3及八	69,163	8	58,604	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54	-	54	-
1320	存 貨	四及六.4	784	-	1,11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462	1	5,22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28,824	63	409,258	57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6	6,503	1	9,44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7及八	276,598	34	283,605	40
1780	無形資產	四	6,470	1	2,3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8	5,668	1	5,93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81	-	3,507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5,920	37	304,787	43
1xxx	資產總計		\$824,744	100	\$714,045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8及八	\$121,865	15	\$48,290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5.13	11,668	2	14,723	2
2150	應付票據		11,386	1	-	-
2170	應付帳款		155,464	19	88,187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9	10,845	1	9,071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8	-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625	-	3,283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六.10及八	8,856	1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23,709	39	163,554	2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0及八	202,644	25	250,000	3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2,644	25	250,000	35
2xxx	負債總計		526,353	64	413,554	58
	權益	六.12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0,000	22	180,000	25
3200	資本公積		96,583	12	96,583	14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030	3	24,03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25	-	3,847	1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614	-	(544)	-
	保留盈餘合計		28,069	3	27,333	4
3400	其他權益		(6,261)	(1)	(3,425)	(1)
3xxx	權益總計		298,391	36	300,491	42
	負債及權益總計		\$824,744	100	\$714,045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3	\$356,760	100	\$249,81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15	(286,257)	(80)	(202,699)	(81)
5900	營業毛利		70,503	20	47,119	19
6000	營業費用	六.15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7,006)	(5)	(15,370)	(6)
6200	管理費用		(33,867)	(10)	(32,792)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219)	(3)	(10,058)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14	(1,142)	-	(860)	-
	營業費用合計		(61,234)	(18)	(59,080)	(23)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9,269	2	(11,961)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60	-	774	-
7010	其他收入		4	-	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6	(4,722)	(1)	(4,731)	(2)
7050	財務成本	六.16	(3,607)	(1)	(3,113)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6	(102)	-	(13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267)	(2)	(7,198)	(3)
7900	稅前淨利(損)		1,002	-	(19,159)	(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及六.18	(266)	-	3,696	1
8200	本期淨利(損)		736	-	(15,463)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6.17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6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836)	(1)	42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36)	(1)	42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00)	(1)	\$(15,041)	(6)
	每股盈餘(虧損)(元)	四及六.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0.04		\$(0.8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0.04		\$(0.8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萬年春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3110 \$180,000	3200 \$96,583	3310 \$18,600	3320 \$5,511	3350 \$54,685	3420 \$(3,847)	3XXX \$351,532	
B1	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5,430)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430		(36,000)		(36,000)	
B17	普通股現金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盈餘指撥及分配合計		-	5,430	(1,664) (1,664)	1,664 (39,766)	-	- (36,000)	
D1	一〇九年度淨損					(15,463)		(15,463)	
D3	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22	422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463)	422	(15,041)	
Z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0,000	\$96,583	\$24,030	\$3,847	\$(544)	\$(3,425)	\$300,491	
A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180,000	\$96,583	\$24,030	\$3,847	\$(544)	\$(3,425)	\$300,491	
B17	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盈餘指撥及分配合計		-		(422) (422)	422 422	-	-	
D1	一〇九年度淨利					736		736	
D3	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836)	(2,83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36	(2,836)	(2,100)	
Z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0,000	\$96,583	\$24,030	\$3,425	\$614	\$(6,261)	\$298,391	



董事長：



經理人：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1,002	\$(19,15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933	9,430
各項攤提	1,323	1,04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1,142	860
利息費用	3,607	3,113
利息收入	(160)	(774)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2	1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加	(32,938)	(5,859)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69	(19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4,199)	13,759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556	(1,631)
存貨減少	335	13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241)	802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3,055)	6,856
應付票據增加	11,386	-
應付帳款增加	67,277	6,38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725	(19,61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42	(8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5,206	(5,374)
收取之利息	160	774
支付之利息	(3,558)	(3,170)
支付之所得稅	-	(3,0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08	(10,84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71
其他應收款增加	(12,115)	(2,816)
取得無形資產	(801)	(96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334)	(2,897)
收取之股利	-	6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708)	(5,47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3,575	21,79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借款)(減少)增加	(38,500)	40,000
發放現金股利	-	(36,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075	25,7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175	9,4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949	29,47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124	\$38,94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收入認列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工程收入，係採隨時間逐步滿足，並依完工程度認列各期間收入，完工程度又依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衡量，其中有關估計總合約成本所採用之假設可能涉及管理階層之估計及判斷，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收入之計算。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測試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包括瞭解及測試與完工百分比估計及工程收入計算正確性相關之內部控制、評估管理階層依過去歷史經驗估計未來尚須投入成本之合理性、檢視管理階層對估計總合約成本、合約完工程度及虧損性合約所執行之評估文件及核決程序、檢視重大合約並訪談管理當局，以瞭解各合約之特定條款及風險，及執行投入成本之截止點測試。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中有關銷貨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 其他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陳明宏 陳明宏



會計師：

黃子評 黃子評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62,728	8	\$42,655	6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四及六.5.12.13	290,637	35	257,699	3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13	1,973	-	2,04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2.13	98,627	12	45,570	7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3及八	69,163	8	58,604	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54	-	54	-
1320	存 貨	四及六.4	784	-	1,11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462	1	5,22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32,428</u>	<u>64</u>	<u>412,964</u>	<u>58</u>
	非流動資產					
15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四及十三	2,999	-	5,83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及八	276,598	34	283,605	40
1780	無形資產	四	6,470	1	2,3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7	5,668	1	5,93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81	-	3,50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92,416</u>	<u>36</u>	<u>301,181</u>	<u>42</u>
1xxx	資產總計		<u>\$824,844</u>	<u>100</u>	<u>\$714,145</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萬年清環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7及八	\$121,865	15	\$48,290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5.12	11,668	2	14,723	2
2150	應付票據		11,386	1	-	-
2170	應付帳款		155,554	19	88,287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8	10,845	1	9,071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635	-	3,283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六.9及八	8,856	1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23,809	39	163,654	2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9及八	202,644	25	250,000	3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2,644	25	250,000	35
2xxx	負債總計		526,453	64	413,654	58
	權益	六.11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0,000	22	180,000	25
3200	資本公積		96,583	12	96,583	14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030	3	24,03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25	-	3,847	1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614	-	(544)	-
	保留盈餘合計		28,069	3	27,333	4
3400	其他權益		(6,261)	(1)	(3,425)	(1)
3xxx	權益總計		298,391	36	300,491	42
	負債及權益總計		\$824,844	100	\$714,14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九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2	\$356,760	100	\$249,81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14	(286,257)	(80)	(202,699)	(81)
5900	營業毛利		70,503	20	47,119	19
6000	營業費用	六.14				
6100	推銷費用		(17,006)	(5)	(15,370)	(6)
6200	管理費用		(33,967)	(10)	(32,893)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219)	(3)	(10,058)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13	(1,142)	-	(860)	-
	營業費用合計		(61,334)	(18)	(59,181)	(23)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9,169	2	(12,062)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60	-	774	-
7010	其他收入		2	-	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5	(4,722)	(1)	(4,731)	(2)
7050	財務成本	六.15	(3,607)	(1)	(3,11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167)	(2)	(7,066)	(3)
7900	稅前淨利(損)		1,002	-	(19,128)	(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及六.17	(266)	-	3,665	1
8200	本期淨利(損)		736	-	(15,463)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16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836)	(1)	42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36)	(1)	42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00)	(1)	\$ (15,041)	(6)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736		\$ (15,46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100)		\$ (15,041)	
	每股盈餘(虧損)(元)	四及六.1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0.04		\$(0.8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0.04		\$(0.8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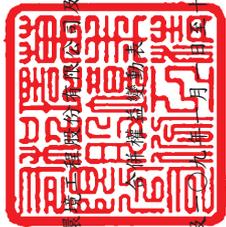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萬年清環新自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420	3XXX	
A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3110 \$180,000	3200 \$96,583	3310 \$18,600	3320 \$5,511	3350 \$54,685	3420 \$(3,847)	\$351,532
B1	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5,430		(5,430)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6,000)		(36,000)
B17	普通股現金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盈餘指撥及分配合計			5,430	(1,664) (1,664)	1,664 (39,766)		- (36,000)
D1	一〇九年度淨損					(15,463)		(15,463)
D3	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22	422	422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463)	422	(15,041)
Z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0,000	\$96,583	\$24,030	\$3,847	\$(544)	\$(3,425)	\$300,491
A1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180,000	\$96,583	\$24,030	\$3,847	\$(544)	\$(3,425)	\$300,491
B17	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盈餘指撥及分配合計				(422) (422)	422 422		- -
D1	一〇一〇年度淨利					736		736
D3	一〇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836)	(2,83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36	(2,836)	(2,100)
Z1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0,000	\$96,583	\$24,030	\$3,425	\$614	\$(6,261)	\$298,39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1,002	\$(19,12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933	9,430
各項攤提	1,323	1,04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1,142	860
利息費用	3,607	3,113
利息收入	(160)	(7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加	(32,938)	(5,859)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69	(19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4,199)	13,759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556	(1,631)
存貨減少	335	13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241)	802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3,055)	6,856
應付票據增加	11,386	-
應付帳款增加	67,267	6,39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725	(19,61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52	(9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5,104	(5,477)
收取之利息	160	774
支付之利息	(3,558)	(3,170)
支付之所得稅	-	(3,10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06	(10,97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71
其他應收款增加	(12,115)	(2,816)
取得無形資產	(801)	(96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334)	(2,8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708)	(6,10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3,575	21,79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借款)(減少)增加	(38,500)	40,000
發放現金股利	-	(36,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075	25,7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073	8,7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655	33,9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728	\$42,65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萬年清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一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累積虧損		(121,717)
民國一一〇年稅後淨利		735,832
小計		614,115
加：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1,41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52,703)
期末未分配盈餘		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